

证券代码：601878 证券简称：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：2023-048

转债代码：113060 转债简称：浙 22 转债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%。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——可转换公司债券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 2023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概况（合并口径）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口径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273.09 亿元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.15 亿元。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76.70 亿元，累计新增借款人民币 76.55 亿元，累计新增借款占 2022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.03%，超过 20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（合并口径）

（一）银行贷款

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人民币 1.36 亿元，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0.50%。

（二）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

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应付短期融资款及应付债券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人民币 71.31 亿元，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6.11%，主要为公司本年累计新增公司债券、短期融资券等债务融资工具所致。

（三）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小额贷款

不适用。

（四）其他借款

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人民币 3.88 亿元，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1.42%，主要为公司拆入资金增加所致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借款的筹集和使用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。目前公司业务经营情况正常，财务状况稳健，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，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

上述财务数据均为合并口径，除 2022 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4 日